湖北第二师范学院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

“正勤科创奖学金”管理实施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湖北第二师范学院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正勤科创奖学金”是由上海正勤电子有限公司捐资发起、依托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机器人设计与智能控制大学生创新实验基地（后面简称机器人大创基地）建立、由校基金会管理的企业科创奖学金。用于奖励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机器人大创基地中学业成绩优异、品行端正、在大学生课外科技创新实践活动中表现突出的学生。宗旨是为了激励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以及全校理工科专业学生加入到机器人大创基地中来，在学好专业基础知识与基本技能的基础上，积极开展课外科技创新创业实践活动，努力提升科技创新实践能力，着力培养适合企业实际需求的创新型应用型人才。

根据上海正勤电子有限公司的建议，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本实施办法。

**第二条** “正勤科创奖学金”评定过程中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择优原则。

**第二章 设立奖学金管理委员会**

**第三条** 成员

为加强“正勤科创奖学金”组织领导和落实，特成立湖北第二师范学院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正勤科创奖学金”管理委员会，委员会具体名单如下：

会 长：吴田、李莎

副会长：陈扬 吴建兵

执行副会长：罗海峰、王怀兴

委 员：王骐、王筠、徐桂敏、罗春娅、万振武、冯国强、陈磊

委员会下设奖学金评选办公室，侯嘉慧任主任，朱诚勇、黄美凤任副主任。

**第四条** 职责

会长、副会长主要负责宏观管理与协调、基金使用审核把关等工作；

执行副会长及委员们主要负责奖学金制度的制定与修改、奖学金评选工作的组织、评审、公示以及奖学金发放等具体工作。

办公室主要负责奖学金评选材料的收集整理、成绩的初步核查等工作。

**第三章 奖项设置**

**第五条** “正勤科创奖学金”每年评选1次，奖励对象为机器人大创基地内学业成绩优秀且积极参加课外科技创新、创业实践训练活动且表现突出的学生。奖项设置如下：

一等奖：每人4000元

二等奖：每人2000元

三等奖：每人1000元

大创基地特殊贡献奖：每人2000元

备注：实际奖励人数及金额根据该项基金账户余额进行调整。

**第四章 申请与评议**

**第六条** 申请

 采取自愿报名和重点推荐的相结合的方式确定学生候选人，申请人需要调教申请书及评奖加分详细支撑材料。

**个人申请材料包括：**

 1.《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正勤科创奖学金”申请表》1份；

 2.学习成绩、各类证书等成果复印件。所需材料一律用A4纸打印。

**第七条**  评审步骤

**（一）申请环节。**《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正勤科创奖学金”申请表》1份；学习成绩、各类证书等成果复印件1份。

**（二）初审环节。**根据学生本人上交学习成绩及各种创新实践活动获奖证书或者相关佐证材料，资金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组织进行成绩材料、科创实践活动获奖证书及相关佐证材料初审，并对学生申请材料以及对应自评分进行审核排名，确定初步名单报送“正勤科创奖学金”管理委员会。

**（三）学院评议。**根据初审排名，“正勤科创奖学金”管理委员会组织委员会成员进行综合评定之后，确定正式名单，并在学院公示三天。公示无异后留存“正勤科创奖学金”管理委员会备案，并报送学校教育基金会办公室。

 **（四）表彰和发放。**对获奖学生进行大会表彰并及时发放奖金。

**第四章 附则**

第八条 本管理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本办法委托“正勤科创奖学金”管理委员会负责解释。

 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

机器人设计与智能控制大学生创新实验基地

 二○二四年五月五日